

文曰：“甲辰（1904）《水经注疏》脱稿，盖费二十余年之力而成者也。”甲辰为光绪三十年，上推二十余年，当在光绪初年。

⑮ 《杨惺吾先生年谱》光绪五年条。

⑯ 杨守敬自订《邻苏老人年谱》三十九岁条。

⑰ 见徐孝必，刘昌润主编《湖北省地方志考略·荆州府志考略》。

⑱⑲ 见杨守敬《水经注疏要删自序》。

⑳ 《邻苏老人年谱》六十六岁条。

㉑ 见《熊会贞亲笔〈水经注疏〉修改意见》，载段熙仲、陈桥驿整理《水经注疏》卷首，江苏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。

㉒ 《疏》文仅转引“殿本”戴震校语条不计算在内。

㉓ “江水断江通会”，原《注》文作“江水断洲通会”。

㉔ 杨守敬《重订隋书地理志考证序》，光绪二十七年四月观海堂第三次重改本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首都师范大学历史系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冯惠民）

《后汉书·吴祐传》辨误一则

《后汉书·吴祐传》：“吴祐字季英，陈留长垣人也。……及年二十，丧父，居无檐石，而不受贍遗。”（中华书局校点本第2099页）

按，“居无檐石”句中之“檐”，当为“檐”，简化作“担”。担石，一担之量。比喻米粟为数不多。

此属形近而误。四部备要本《后汉书·吴祐传》作“担石”。

· 姚之若 ·